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電影發展基金計劃  
運作情況檢討報告

## 目的

當局已檢討電影發展基金（下稱「發展基金」）計劃的運作情況，並因應本地電影業界所需，提出可改善發展基金運作的措施。本文向議員簡介有關事宜。

## 背景

2. 電影業是本港創意產業的旗艦，不僅對本地的創意產業和旅遊業的發展有重大貢獻，同時也提升本港的國際及文化形象。不過，近年本地製作的電影（特別是中小型製作）數目和票房收入顯著下降。隨着電影市場萎縮，本地製作電影的數目不斷減少，本港電影業現正處於困難時期。政府致力提供有利的環境，讓本港電影業得以長遠健康發展；措施之一，就是設立發展基金，支援香港電影業。

3. 政府於一九九九年成立發展基金，為有助本港電影業長遠發展的項目提供資助，例如電影從業員培訓課程、本地電影推廣計劃等。發展基金由電影服務統籌科管理。該科原本隸屬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下稱「影視處」），但自本年六月一日起已改為隸屬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的「創意香港」辦公室。在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舉行的會議上，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政府的建議，向發展基金注資 3 億元，並擴大其適用範疇，為中小型電影製作提供資金，以及繼續資助有利本港電影業長遠健康發展的項目。

4. 由政府資助電影製作，旨在帶動更多商業資金投放於電影上，創造更多與電影有關的活動，增加電影從業員的工作機會，從而促使電影業復蘇和進一步拓展。發展基金擴大適用範疇後，預算製作費不超過 1,200 萬元並聘用一定數目的本港電影從業員的中小型電影製作可獲得資助。政府的資助額以預算製作費的三成爲限，餘下的七成則由私人投資者出資。有關發展基金電影製作資助的申請資格及資助準則載於**附件 1**。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提請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時，曾承諾在發展基金獲注資 3 億元及擴大其適用範疇兩年後，會徵詢電影業界，檢討發展基金的運作情況。

## 發展基金的管理工作

### 管制機制

5.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下稱「常任秘書長」)是發展基金的管制人員<sup>1</sup>。常任秘書長會根據基金審核委員會(下稱「審核委員會」)<sup>2</sup>的建議來決定是否批准申請，以及向申請獲准的項目發放資金。審核委員會隸屬電影發展局，負責評核發展基金的申請項目。該委員會審核電影製作資助申請時，業界顧問團會提供協助。顧問團由具有電影製作、營銷及發行經驗的專業人士組成。顧問會評核申請資助電影項目的製作預算在商業上是否可行和合理。每項符合申請資格的項目會由顧問團所選出的 6 名顧問負責評核；審核委員會會考慮顧問的意見，然後向常任秘書長作出建議。

6. 資助申請如獲常任秘書長批准，政府便會與申請獲准者就資助事宜簽訂合約。合約安排在保障公帑運用得宜之餘，亦給予業界按照市場常規製作電影的適當彈性，並務求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我們亦藉此機會在合約內加入條文，鼓勵中小型電影製作公司採用更佳的管理及會計措施，與國際上的最佳作業方式接軌，例如爲電影工作人員購買保險、

---

<sup>1</sup> 在本年六月一日之前，發展基金的管制人員是影視處處長。本年六月一日，電影服務統籌科從影視處撥歸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創意香港」辦公室後，常任秘書長便成爲發展基金的管制人員。

<sup>2</sup> 基金審核委員會於電影發展局之下成立，負責評核電影製作資助的申請項目，並就應否批准申請一事向政府作出建議。

擬備審計報告，以及定期呈交電影製作進度報告。長遠而言，此舉有助業界加強取得商業融資的能力。電影發展局秘書處<sup>3</sup>已為有關的合約文件擬備中英文本。

## 申請情況

7. 發展基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開始接受電影製作資助申請。截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為止，電影發展局共接獲 22 宗申請，其中 14 宗獲批准、4 宗經申請人撤回、4 宗申請不獲批准。14 宗獲批准申請的總資助額為 3,880 萬元。這 14 宗獲批准的電影製作資助申請一覽表見**附件 2**。

8. 上述 14 部受資助的電影中，共起用了 6 位香港新進導演及 5 位新進監製，他們均屬首次執導或監製商業電影。起用這些新進導演及監製的受資助電影一覽表見**附件 3**。新人輩出，反映發展基金有助本地業界培養新血。

9. 在 14 份獲批准的申請當中，10 份屬小型電影製作公司（即本身沒有發行網絡的獨立電影公司）的申請。這反映發展基金為小規模的電影製作公司提供資助卓有成效，為本地電影業創造更多與電影相關的活動。

10. 在 14 部受資助電影當中，4 部已於本年較早期間在香港和內地上映。該 4 部電影的總票房收入約為 1.17 億元，製作費總額則為 3,540 萬元。該 4 部電影的融資者實際可得的收入仍未能確定，我們須待製作公司就其電影呈交最後結算帳目及經審計的開支結算表後，方可評定有關電影屬盈利或虧蝕。以一般估計而言，一部電影近八成的營銷收益會於上映 12 個月後收取。以手頭上的資料來看，我們有信心這 4 部已上映的電影當中有 3 部可讓政府悉數收回資金。至於餘下的一部電影，可能有部分資金不能收回。

11. 獲發展基金資助的電影當中，一部由新進導演首次執導的電影除獲提名參加香港電影金像獎競賽及香港亞洲電影節外，亦曾參加香港以外地區的影展（包括盧卡諾影展、威尼斯電影節、釜山國際電影節、東京國際電影節、柏林國

---

<sup>3</sup> 電影服務統籌科的人員負責為電影發展局提供秘書處服務。

際影展、台灣金馬影展、三藩市國際電影節、杜維爾亞洲電影節及巴塞隆拿亞洲電影節)。該部電影更獲得香港電影評論學會頒發「最佳編劇獎」，並獲選為「推薦電影」。由此可見，發展基金在培養電影人才、促進香港電影業發展和提升業界水平方面，發揮了積極作用。電影發展局秘書處會繼續與香港電影工作者—尤其是新進導演及監製—保持緊密聯繫，鼓勵他們申請發展基金製作電影。

12. 至於有利電影業健康及長遠發展的其他電影相關計劃方面，電影發展局自二零零七年七月以來，共批准了 35 宗申請，資助金額合共 5,240 萬元。這些計劃包括大型的電影宣傳活動、資助業界參加海外電影節、製作電影業手冊和教材套等。有關受資助計劃的摘要，詳見**附件 4**。

13. 截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為止，發展基金未用餘額為 2.139 億元。

## 發展基金的檢討工作

14. 我們在本年三月至六月期間檢討了電影製作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的運作。我們成立了由業內人士組成的工作小組，收集和分析業界的意見。是次檢討工作涵蓋多個範疇，包括申請表格是否方便使用、政府資助電影製作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發展基金促進電影業長遠及持續發展的成效。

15. 在檢討過程中，我們舉行了多次諮詢會，聽取顧問團、資助申請人及多個電影業組織和業界團體等各有關方面的意見。我們已根據收集得來的意見擬備檢討報告，提交電影發展局審議。該局審議有關報告後，建議從以下幾方面改善資助計劃的運作安排：

- (i) 把可獲發展基金資助的電影項目的製作費上限，由 1,200 萬元提高至 1,500 萬元；
- (ii) 把政府向每部受資助電影提供資助額的上限，由相等於影片製作費的 30% 提高至 40%；以及
- (iii) 取消申請人、影片導演或監製過去 10 年內須曾拍片的規定。

電影發展局就資助計劃提出修訂的申請資格及資助準則，詳見**附件 5**。發展基金在資助其他電影相關計劃方面的運作安排，並未納入是次檢討工作的範圍內。

16. 上文第 15 段所載的建議，反映電影業人士對於如何改善資助計劃可更切合業界需要的看法。業界認為在現時的電影市道下，1,200 萬元的製作費不足以製作一部具質素的中型商業電影，故政府宜把申請資助的電影項目的製作費上限提高至 1,500 萬元。另有人認為小型電影出品人在商業融資及現金周轉方面常遇困難，故政府應把資助款額增至影片製作費的 40%。就此而言，電影發展局認為如按建議提高受資助電影項目的製作費上限，政府就每部電影所投入的資金自然亦會相應增加，故**在一般情況下**，政府的資助額宜以影片製作費的 35% 為限。除非情況非常特殊，且審核委員會仔細研究後認為有關電影值得投入更多資金，方會向政府建議資助該片製作費 40%。

17. 至於建議取消申請人、影片導演或監製過去 10 年內須曾拍片的規定一事，業界認為有些非常資深的電影工作者早於十多年前便曾執導或監製多部出色的商業電影。倘若這些電影工作者的經驗與專長不受發展基金認可，對業界與電影工作者而言均是損失。我們設定這項申請資格的原意，是確保發展基金所資助的電影項目會由具備相當經驗的電影工作者製作。因此，我們同意撤銷 10 年內須曾拍片的規定。

18. 此外，有關受資助電影上映 5 年後申請人可回購影片版權一事，電影發展局建議政府應向業界清楚說明箇中安排。我們在改善措施落實後，便會就此向業界公布清晰指引。

19. 我們仔細研究電影發展局的建議後，同意因應目前電影市道來加強對電影業的資助，是符合發展基金宗旨的做法。因此，我們支持上文第 15 段所載的建議。

20. 除了上文第 15 段所載的建議外，我們亦可改善申請手續及審核程序，令資助計劃更切合電影業界的需要。具體措施包括改良申請表格的設計，並加入更清晰的文字說明，方便申請人填寫表格；就所有合約文件及其他文件樣本擬備中英文本；以及安排簡介會和座談會，向電影從業員講解資助計劃的申請規則及手續等。

21. 就申請表格的設計而言，現有中英對照的表格雖共有 53 頁，但大部分均為供申請人參閱的注解及補充聲明。53 頁紙之中，申請人的聲明及承諾書共佔 14 頁，屬律政司認為必須填寫的部分。此外，申請人所須提供的基本資料，只包括個人或機構資料(5 頁)、選角和劇本等影片資料(3 頁)，以及影片的製作預算及預計收益(6 頁)。申請人填報這 14 頁的基本資料時，大多只須選取適當方格及刪去不適用項目，無須填寫大量資料。我們過去數月與業界舉行座談會及會議時曾就此加以解釋，其後他們普遍同意政府就每部電影資助多達 360 萬元，申請人須提供上述資料實不為過，亦屬合理。不過，我們同意申請表格可再作改良，使之更精簡及更方便填寫，例如中英文本分開印製、把須填報的部分集中一起成為獨立附件，以及重新編排表格格式。我們相信這些改動可解決整體業界關注的問題，並會受業界歡迎。

## **財政影響**

22. 發展基金過去兩年就資助電影製作而批准的財政承擔額為 3,880 萬元。按此使用率計算，發展基金每年資助電影製作所需款額約為 1,940 萬元。政府若把資助額提高 5%(即由 30%提高至 35%)，每年額外所需的撥款約為 320 萬元。此外，把受資助電影的製作費上限由 1,200 萬元提高至 1,500 萬元，或會吸引一些之前不符合資助計劃申請資格的人士提出資助申請。我們估計每年的撥款可能會額外增加 10%，即 230 萬元。因此，如落實上文第 15 段所述的改善措施，每年額外所需的撥款總額約為 550 萬元。

## **未來路向**

23. 我們會參考議員的意見，再落實上文第 15 段所載的改善措施，由二零一零年首季起生效。我們會向財務委員會匯報今次檢討結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電影發展基金  
電影製作資助申請  
申請資格及資助準則**

電影發展局為電影發展基金審核電影製作資助申請時，會按下列申請資格和資助準則考慮：

- (a) 申請人須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條例》成立和註冊的公司；
- (b) 申請人或有關電影的監製或導演在過去 10 年曾完成拍攝最少 2 部供本港電影院作商業放映的電影；
- (c) 申請人經電影發展基金接受政府資助的電影，同一時間不可多於 2 部；
- (d) 有關電影必須符合下列準則—
  - (i) 預算製作費不超過 1,200 萬元；
  - (ii) 屬具備完整劇本的劇情片，擬於本港的電影院作商業放映；
  - (iii) 獲確定為符合商業效益，並得到第三方出資者提供某種形式的資助，例如預算製作費的 50%；以及
  - (iv) 主要演員和工作人員最少一半為香港永久居民。
- (e) 透過電影發展基金向政府申請資助的電影，所獲的資助額以相等於該片預算製作費的 30% 為限，即每部電影最多可獲資助 360 萬元。

**獲批准的電影製作資助申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底為止)

	電影名稱	電影製作公司	導演	預算製作費	批准資助金額
1.	麥兜響噹噹	Bliss Pictures Limited	謝立文	11,996,000元	3,598,800元
2.	親密	Runaway Films Production Limited	何碧雯(岸西)	5,394,186元	1,618,255元
3.	戰·無雙	昌穎企業有限公司	熊欣欣	9,977,265元	2,993,179元
4.	愛得起	天下影畫有限公司	馬偉豪、李家榮	8,065,580元	2,419,674元
5.	贖命	安裕置業有限公司	周隼	10,058,118元	3,017,435元
6.	戀人絮語	源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曾國祥、尹志文	6,184,326元	1,855,297 元
7.	武動狂	一百年電影有限公司	麥子善	11,520,000元	3,456,000元
8.	歲月神偷	大地娛樂有限公司	羅啟銳	11,994,249元	3,598,274元
9.	真的想飛你	真映畫有限公司	黃真真	5,865,000元	1,759,500元
10.	殺手·歐陽盆栽	源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孔玟燕	11,847,575元	2,369,515元
11.	荒村公寓	博納影視娛樂有限公司	羅志良	10,848,446元	3,254,533元
12.	人間喜劇	尚品電影有限公司	陳慶嘉、秦小珍	8,400,000元	2,520,000元
13.	37	美納影視有限公司	陳國新	11,370,000元	2,842,500 元
14.	香港仔	正在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彭浩翔	11,570,000 元	3,471,000元
			<b>總計：</b>	<b>135,090,745 元</b>	<b>38,773,962元</b>

**(I) 獲電影發展基金資助電影中起用新進導演的製作**

	電影名稱	電影製作公司	新進導演
1.	親密	Runaway Films Production Limited	何碧雯(岸西)
2.	戰·無雙	昌穎企業有限公司	熊欣欣
3.	愛得起	天下影畫有限公司	李家榮
4.	贖命	安裕置業有限公司	周隼
5.	戀人絮語	源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曾國祥、尹志文

**(II) 獲電影發展基金資助電影中起用新進監製的製作**

	電影名稱	電影製作公司	新進監製
1.	親密	Runaway Films Production Limited	鄭劍鋒
2.	戀人絮語	源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馮煒源
3.	真的想飛你	真映畫有限公司	LIEM, Augustinus、 Khik Djin
4.	37	美納影視有限公司	王鈺喆、李志剛

**資助申請獲批准的電影相關計劃摘要**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內容及種類	數量	批准資助金額
1.	資助大型電影推廣活動，包括香港影視娛樂博覽、香港電影金像獎頒獎典禮及亞洲電影大獎	10	33,011,811 元
2.	資助與香港電影業長遠發展有關的研討會及培訓課程	6	14,304,423 元
3.	資助獲提名的本地電影參與外地影展或電影投資會	16	1,847,834 元
4.	資助編製資料及指引的工作，以助電影業發展	2	1,440,200 元
5.	資助與電影有關的新技術的研發工作	1	1,753,700 元
	<b>總計：</b>	<b>35</b>	<b>52,357,968 元</b>

**電影發展基金  
電影製作資助申請  
經修訂的申請資格及資助準則**

電影發展局建議為電影發展基金審核電影製作資助申請時，改為按下列申請資格和資助準則考慮：

- (a) 申請人須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條例》成立和註冊的公司；
- (b) 申請人或有關電影的監製或導演曾完成拍攝最少 2 部供本港電影院作商業放映的電影；
- (c) 申請人經電影發展基金接受政府資助的電影，同一時間不可多於 2 部；
- (d) 有關電影必須符合下列準則—
  - (i) 預算製作費不超過 1,500 萬元；
  - (ii) 屬具備完整劇本的劇情片，擬於本港的電影院作商業放映；
  - (iii) 獲確定為符合商業效益，並得到第三方出資者提供某種形式的資助，例如預算製作費的 50%；以及
  - (iv) 主要演員和工作人員最少一半為香港永久居民。
- (e) 透過電影發展基金向政府申請資助的電影，所獲的資助額以相等於該片預算製作費的 40% 為限，即每部電影最多可獲資助 600 萬元。